

逮捕和拘留

Arrest and Detention



该文件并非法律意见，仅作性工作者改善生活及工作环境的工具。本文件并没有令人犯罪的意图。March 2015

出版：Stella

翻译：Butterfly 迁蝶

文件提供以下信息：

- 你被警察拘留或逮捕时的基本权利和需要考虑的事情；
- 帮助你了解你被拘留或逮捕时的有关程序

刑事法律和你的基本权利，在加拿大是全国统一的。但是：

- 各市及地方政府有不同的警察准则及政策
- 检控官的权力根据各省直机关而定。

各省的警察的操作、执行力和法庭程序都有可能有所不同。甚至每个城市或地区都有区别。

请注意：这份文件是在蒙特利尔撰写的。它解释了法庭程序在蒙特利尔是如何进行的，如“首次出庭”和“保释聆讯”。这些程序在加拿大的其他地方可能十分不同。

性工作者与警察

一直以来，性工作者与警察的关系都是紧张及敌对的。冲突持续是因为对性工作的犯罪化和污名化：视性工作者为受害人及罪犯，及把性工作看作社会问题。警察对弱势群体、少数族裔群体及在公众场所聚集之人士的骚扰、针对、任意及不合理对待，令这种关系更加恶劣。

性工作者的基本权利经常不被尊重 – 特别是在公众场所工作的性工作者。例如：大部份人都能够在公众街道上行走，不用担心受到问话、被拘留或逮捕。但很多性工作者都不能避免受到警察问话、票控、拘留或逮捕。

与性工作有关的刑事法律，在加拿大是全国统一的。。但是检控官的权力根据各省直机关而定，同时各市及地方政府有不同的警察准则及政策。不同市及地区对性工作法例的执行有所不同。



对警察说话=作出一份呈堂证据（正式的口供）

如果警察接触你：

你可以表露自己的身份，但是你说的其他任何话都将会被作为呈堂证据。这些口供可以被用来指控你自己、你的同事或你的客人。这些证供会被警方用作更深入的调查，直到获得足够的证据进行拘捕。

一旦你对警察做出口供，你就可能会成为证人，你的口供就会成为证据。一旦你做出口供，你就可能会被要求出庭作证，指证被警察抓捕的人（如你的同事或客人）。

这是有些性工作者拒绝跟警方说话的原因之一。

有些性工作者决定跟警察说话，以避免被逮捕和拘留。比如，警察已经认识这个性工作者，并且因为她违反条件（担保条件或保释条件）而截停她（如不遵守宵禁或忽视禁区）。她可能试图以说话的方式“离开”，并且告诉警察她要回家；而不是“行使保持沉默的权利”，被逮捕和拘留。

黄金守则：你保持沉默的权利

基本的原则是你没有义务向警察透露你的身份或回答其他问题。但有例外：

有些人在警察调查的时候，感到恐慌，会十分焦急与警察对话。因为他们担心保持沉默会令他们看似有罪。保持沉默不会显示有罪，反而是你说的话可能会。

向警察表明你的身份

如果你不向警察表明你的身份（法定姓名、地址、出生日期），他们可以在以下情况拘留你：

- 你因犯罪而被捕（例如违反条件，如忽视禁区）
- 你因违反市府法规（附例）或地铁法规或高速公路规定而被警察截停（如深夜呆在公园、乱穿马路）
- 你在开车（乘客没有义务表明自己的身份）
- 警察怀疑你是未成年，并身处提供酒精饮品的地方

你没有义务回答任何其他问题。即使你被拘捕了，在与律师对话前，你都有基本权利不說話。

虽然没有“法律义务”要表明身份，但是不这么做的话，有时警察可能拘留你。有些情况下他们甚至可能控告你违法。例如：

- 如果警察有理由相信你犯了罪，你没有义务要说出你的名字，但如果你不说，他们会以“妨碍公务”的罪名逮捕你。
- 如果你在公共场所附近喝醉了，警察可能以“制造混乱”的罪名逮捕你。

在你没有法律义务要表明身份的时候- 你要自己决定要不要这样做。

如果你拒绝出示你的身份证或告诉警察你的名字，很多警察会为难你。但是也有一些警察会尊重你不表明身份的权利。

向警察说谎，虚报身份是个刑事罪行。

市政府法规（附例）可能规定，在警察“调查”你工作地点时（按摩院、脱衣舞厅等）你必须表明自己的身份。

警察可以诱使你说谎

虽然在某些情况下，你必须表明你的身份，但你仍有对其他问题保持沉默的基本权利。

当你要求与律师讲话，警察必须终止对你发问。

但当你联络律师后（一般通过电话）：警察

- 有权向你提出问题：他们可以不断提出相同的问题。
- 可以合法地说谎，而诱使你说谎（警察可以把它作为呈堂证据）

警察受过培训，会用激惹你的方法令你说话。他们会说服你这样做会对你有利。如果你决定拒绝作口供，就不要对警察的任何言语和行为做出反应，请保持冷静、避免冲突并且保持沉默。

有些人在警察调查的时候，感到恐慌，会十分焦急与警察对话。因为他们担心保持沉默会令他们看似有罪。保持沉默不会显示有罪，反而是你说的话可能会。

如果警察向你提问或者让你跟他们走一趟：向警察询问你是否被逮捕或被拘留

如果他们没有说你是被逮捕或要被拘留：

- 保持冷静，向他们解释，你知道你不是被逮捕或被拘留，并且告诉他们你想要离开。你就可以走了。

如果他们告诉你，你被逮捕或被拘留：

- 警察有责任告诉你，你被逮捕的原因，或者为什么要被拘留。如果没有正式地以一项罪名指控你的话，他们是不能逮捕你的。
- 身为性工作者，或者看起来像性工作者，都不违法，并不是逮捕你的合法理由。
- “帮助你”或者“确保你安好”绝不是合法拘留你的理由。
- 记住：警察可以因简单“制造混乱”的罪名（如在公共场所或附近尖叫或醉酒）而逮捕你。
- 所有警察都必须佩戴标有姓名和编号的徽章。如果你询问他们的身份，他们有责任回答你。

警察在什麼情況下，可以对你进行搜身、用手摸者衣服的上下搜身及搜查你：

基本原则是警察不能在沒有搜查令下对你进行搜身。但是：

在你被捕后，只有在以下情况，警察才有权对你进行穿衣搜身并且检查你的口袋和物品：

- 如果他们有理由相信你持有武器，并且立刻会对警察或公众安全造成严重威胁，或者
- 为了保护或发现令你被捕的犯罪行为有关的证据。

如果你被拘留，只有在警察有合理的理由相信以下，他们才有权对你进行穿衣搜身，：

- 你持有武器，并且立刻会对警察或公众的安全造成严重威胁。这经常被滥用作非法搜身的借口。你最好尽可能保持冷静，这样他们就不能以你的所做或所说为借口说“害怕你有武器或者很危险”。

无论是否有通缉令／逮捕令，警察都可以拘留你，如果：

- 你正在进行犯罪（例如：违反条件，如在禁区内拉客或提供服务）。
- 警察有理由相信你犯了罪。
- 警察有理由相信你与一宗罪案有关。
- 包括作为罪案的“受害者”或“证人”。例如：如果警察逮捕了你的客人，你会被短时间拘留，因为你作为一个“受害者”与一桩罪案有关（购买性服务）。
- 加拿大全国任何地方向你发出逮捕令。

警察不应因为“简易程序罪行”（轻微罪行），（例如：在学校附近与人沟通交流以进行性交易）而拘留你，除非：

- 他们无法了解你的身份（例如：你拒绝出示你的身份证明）
- 他们有理由相信你不会出庭（例如：你无法提供固定地址）
- 他们无法阻止你重复犯罪（例如：受到警告后，你还是继续靠近车辆）
- 他们在保存证据（例如：他们相信你身上或你的所有物中有证据）

无论是否有通缉令／逮捕令，如果你因为受到犯罪指控而被逮捕：

- 记下你的名字、地址和出生日期，然后放你走：
- 有一张写明指控和下次开庭时间的出庭通知书，或
- 有一张写明指控、出庭日期，以及你必须遵守的保释条件的“首次出庭通知书”通知书，或
- 你会收到一封写明下次开庭日期的“传讯书”

- 记下你的名字、地址和出生日期，然后拘留你：
- 这表示你会被拘留过夜一晚。第二天你出庭见法官。但如果那是周末，你就要被拘留等到星期一。

不管你是否被拘留，你都会有个出庭日期。如果你缺席了下一个开庭日期，法官就能签发一个逮捕令把你逮捕。

注意：如果你被要求遵守条件，但是后来被发现违反了该条件，就会导致你因违反该条件而受到新的指控。如果你因为违反条例而被逮捕，就会有很大可能被拘留。

欲了解更多信息和帮助，请联系我们：

2065 Parthenais Street (North of Ontario Street)
Montreal (QC) H2K 3T1
Suite 404 – Buzzer 65
Frontenac Metro
电话: (514) 285 8889

Stella

我们接受被拘留和监禁人士打来的接听方付费电话。

翻译：迁蝶（亚裔及移徙性工作者支援网络）
Butterfly (Asian and Migrant Sex Workers Support Network)

电话: (416) 906-3098（中文及英文服务）
www.butterflysw.org

此系列其他可供阅读资料：

- 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I. 广告与法 | IV. 朋友、家人与法 | VII. 警察的权力： |
| II. 第三方与法 | V. 沟通交流与法 | 室内接客及应招工作 |
| III. 客人与法 | VI. 逮捕和拘留 | VIII. 移民身份与性工作 |
| | | IX. 没有加拿大国籍身份与工作 |

首次出庭见法官

(这些程序在加拿大各地可能有所不同)

如果你被逮捕或拘留，第二天会首次出庭见法官（周末除外）。这时你就进入了答辩“不认罪”或“认罪”的程序。

如果你“不认罪”，检察官会决定是否：

- 释放你直至下次开庭；或
- 拘留你直到第二天的保释聆讯，而你再被拘留一晚。

如果你“认罪”，你的律师可能会：

- 试着跟检察官协商求情；或
- 延迟你的判决。

在法官做出决定之前，与你的律师讨论可能释放或缓刑的条件。告诉你的律师哪些条件会给你造成困难，你在哪些地区接受治疗、看医生和参加社区支援小组活动等。试着不要接近禁区。如果做不到，就尽量减少你的行为受限的区域，这样你就可以得到你需要的服务。有些性工作者试图进行协商，将禁区域限制条例换成宵禁（例如：早晨八点至晚上八点）。与你的律师讨论你的移民身份。如果你正在或者将要申请永久居留权，尽量避免任何种类的犯罪记录。

记注

你委托你的律师代表你。你是顾客。你决定什么对你最有利。当然，你的律师不能创造奇迹，但为你争取最有利的结果和听取你的指示是他们的工作。

告票

市政府法规（附例）和高速公路条例，被用来控制性工作，特别是在街头工作的。违反这些法规不是犯罪，但是你会收到告票。

如果你因为身在公共场所或地铁（例如：靠近车辆、乱穿马路、践踏公园内的植物、在地铁内睡觉），或在这些地方进行工作，而收到告票，你可以：

- 在三十天内或开庭日期前反驳／抗辩
- 如在蒙特利尔：联系Clinique Droits Devant (514 603-0265)
- 联系代理人计划一份付款计划或工作补偿金计划。如在蒙特利尔：联络蒙特利尔联系托收代理人，(303 Notre Dame Street East)
- 缴纳告票罚款
- 什么都不要做，你不会被告知你的开庭日期，而且会被默认为有罪。

如果你不缴纳告票罚款，最终会导致你收到“逮捕令”。这意味着截停你的警察官员可以直接把你送进监狱。但是你不会因为在蒙特利尔收到告票就进监狱。你会因为在魁北克其他任何城市地区收到告票而进监狱。

该如何处理因与佔领公共场所有关的告票而引起的债务负担？更多信息请咨询你的外展社区工作人员或社区机构，如在蒙特利尔可联系：Clinique Droits Devant 514.603.0265 或 cliniquedroitsdevant@yahoo.fr

保释聆讯

(这个程序在加拿大各地可能有所不同)

如果你被拘留，而检察官没有将你在法庭上当堂释放，你就会有一个保释聆讯。你有权在三天之内进行保释聆讯。只有在征求你同意的情况下，保释聆讯才可以推迟到首次出庭的三天之后。

检察官可能会争辩，反对被你释放，因为：

- 你可能不会回来出席下次法庭审讯；或
- 你对公众或者某个受害者或证人的安全有威胁；或
- 你有再犯罪的危险；或
- 你被指控的罪名以及犯罪内容非常严重，公众会因此对法律的公正性失去信心。

如果检察官说服法官拒绝释放你，你将会被拘留到法庭审讯当日。你有权尽早地接受审讯，但审讯日期取决于法庭什么时候可以开庭。

审讯日期可能在几个星期或几个月之内。

你的律师会辩护说你应该被释放，因为：

- 你有能力提供一个固定地址。如果你没有房间或住所，你要跟一个朋友或家人等住在一起。你也可以考虑留下收容所的地址（但成功机会较微）。
- 你不会对任何人的安全构成威胁
- 你将不会再犯罪
- 你会遵守释放你的条件



其他有助说服法官应该释放你的理据：

- 证明你的状况很稳定。解释说你有固定的生活。（例如：工作、学校、医疗跟进、其他活动）
- 有人可以证明你是稳定和可信的。如果可能的话，请一个没有犯罪记录的人（例如：外展工作员、家庭成员、同事）上庭作证，证明你会遵守条件，并且出席下次庭审讯。
- 有人能提供保释金。请一个经济状况“合法”，并且稳定的人。如果可能的话，请一个没有犯罪记录的人，带着保释金来出席你的保释聆讯，以确保你在被释放后会遵守条例。如果他们不能带钱来，让他们带上证明，证明有需要时他们可以提供保释金。

如果法官决定释放你，你会被有条件释放，直到下次开庭日。

问问你自己

以减少与犯罪相关的危险：

- 我喜欢在哪些区域或街道工作？
- 我了解那些区域吗？我在学校操场、游乐场或者托儿所附近吗？
- 那个区域的警察认识我吗？
- 我违反了与待审案件或缓刑的有关条件吗？
- 如果我的客人被捕了，我该怎么办？我有什么对策吗？
- 如果警察在街上截停我，询问我或骚扰我，我该怎么
- 么做？我熟知我的权利吗？我有什么对策吗？
- 如果我的权利没有被尊重，我该怎么办？我有什么对策吗？
- 如果我被拘留了，我该怎么办？如果我有保释聆讯，我可以给谁打电话吗？我记得他们的电话号码吗？（被拘留的时候你是没有手机的）
- 我有可以提供给法庭的地址吗？